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王仁宏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1267

傳真：02-27593365

電子郵件：ag6543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2310051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競賽規程1份 (29185304_1123100516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中華舞龍舞獅運動總會訂於113年3月18日至20日於臺北體育館舉辦「112學年度全國中華盃舞龍舞獅錦標賽」競賽規程1份，請學校踴躍報名參賽，並逕依權責核予參賽人員公（差）假及課務派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體育署112年11月23日臺教體署全（二）字第112004745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賽事為112學年度運動成績優良學生甄試資格運動錦標賽，請務必公告周知，俾維護學生參賽及升學權益。相關競賽規程及報名資料請於該會網站下載 (<http://www.ctdlda.org.tw>) 。
- 三、若有相關問題請洽該會聯絡人吳深照先生，聯絡電話（03）5246884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、臺北市立大學、臺北美國學校、臺北日僑學校、臺北私立道明外僑學校、恩慈美國學校、臺北韓國學校、臺北復臨美國學校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、上海台商子女學校、華東臺商子女學校、東莞台商子弟學校、財團法人台北歐洲學校

和平高中 1121204



NBAA1126013175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(臺北市實驗教育創新發展中心) 電子公文
2023/12/04 08:16:35 檢章



裝

訂

線

